

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麗悅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之售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股份之邀請或要約。

本公佈所載資料，不會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各州及哥倫比亞特區)境內直接或間接分發。於美國，該等資料並不構成或成為購買或認購證券之要約或招攬。本公佈所述股份並未及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已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根據美國證券法之登記規定，否則將不會於美國發售或出售股份。概不會於美國進行證券公開發售。



Kosmopolito Hotel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麗悅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66)

穩定價格行動、 穩定價格期間結束及超額配股權失效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刊發本公佈，宣佈全球發售之穩定價格期間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結束。

於穩定價格期間進行之穩定價格行動包括：(i)於國際發售下超額分配合共81,000,000股股份；及(ii)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動之任何人士)根據借股協議自Ample Bonus借入合共81,000,000股股份；及(iii)於穩定價格期間，按每股股份1.59港元至2.04港元之價格範圍(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接續於市場購買合共81,000,000股股份，相當於行使超額配股權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之發售股份15%。該等股份將根據借股協議歸還予Ample Bonus。

概無超額配股權於穩定價格期間獲行使，而超額配股權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失效。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刊發本公佈，宣佈全球發售之穩定價格期間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

於穩定價格期間進行之穩定價格行動包括：(i)於國際發售下超額分配合共81,000,000股股份；及(ii)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動之任何人士)根據借股協議自Ample Bonus借入合共81,000,000股股份；及(iii)於穩定價格期間，按每股股份1.59港元至2.04港元之價格範圍(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接續於市場購買合共81,000,000股股份，相當於行使超額配股權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之發售股份15%。該等股份將根據借股協議歸還予Ample Bonus。於穩定價格期間，在二級市場進行之最後一次購買行動為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按每股股份1.62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之價格作出之購買。

概無超額配股權於穩定價格期間獲行使，而超額配股權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失效。

承董事會命
麗悅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邱達昌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莫貴標先生、朱志成先生、賴偉強先生及邱詠筠女士。非執行董事為丹斯里拿督邱達昌、葉海華先生、孔祥達先生及陳志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石禮謙先生、杜彼得先生及廖毅榮博士。

本公佈可於本公司網站www.kosmohotel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